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3-29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持股70%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凯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凯方实业")诉深圳市赛德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赛德隆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经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凯方实业的诉讼请求 (诉讼事由及相关进展详见2011年10月19日、2012年4月7日、11月24日公告),凯方实业于2012年12月4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近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13〕深中法商终字第783号),作出终审判决。中院认为,"往来款余额在特定主体之间和特定时点,性质上虽可能构成欠款,但并不必然表现为企业间借款乃至欠款","本案各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可以通过对项目的结算以及对凯方实业公司及凯方房地产公司的清产核算乃至清算中,另循法律途径加以解决。上诉人凯方实业的上诉请求,事实和法律依据不足,故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对赛德隆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3138.85万元,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511.08万元。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备查文件: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3〕深中法商终字第783号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3-05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7月财务数据简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3年7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披露范围: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

2、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数,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3、相关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3年7月		2013年7月31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方正证券(母公司)	21,912.36	8,538.58	1,470,665.26
瑞信方正	606.01	-965.56	84,468.85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676 股票简称:*ST思达 公告编号:2013-32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收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中原经济区建设及郑州市委、市政府关于郑州都市区建设的总体要求,按照郑州市高新城组团的总体规划,科学大道沿线需整体改造。

我公司位于重阳街、瑞达路交叉口西南角(公司东厂区,现道路名称为:科学大道与瑞达路交叉口西南)及金梭路西、科学大道南(公司西厂区)的国有土地属于改造范围。

一、《国有土地收购合同》合同签订情况

1、公司已于2013年1月 10日与政府签订《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一)》、《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1月12日公告)。

2、2013年3月19日公司经与政府协商一致在《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一)》、《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二)》补偿费总额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一》。该补偿款分三期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3月20日公告)。

3、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与政府签订《国有土地收购合同》,该合同涉及土地及房屋属于公司原东厂区部分区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4月26日公告)。

二、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补偿费情况

(一)公司东厂区(重阳街、瑞达路交叉口西南角)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补偿费情况:

1、根据《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一)》、《补充协议一》约定公司已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一)》、《补充协议一》补偿费的80%,金额为1508.8万元(壹仟伍佰零捌万捌仟圆整)。

收到补偿费时间分别为:

2013年1月28日公司实际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一)》东厂区补偿费的80%,金额为910.608万元(大写:玖佰壹拾万陆仟零捌拾圆整)。

2013年3月25日公司实际收到《补充协议一》东厂区补偿费的80%,金额为598.192万元(大写:伍佰玖拾捌万壹仟玖佰贰拾圆整)。

2、根据《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东厂区部分区域)约定于2013年5月7日收到80%补偿费,金额共计729.39万元(大写:柒佰贰拾玖万叁仟玖佰元整)。

(二)公司西厂区(金梭路西、科学大道南)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补偿费情况:

1、根据《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二)》、《补充协议二》约定公司已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二)》、《补充协议二》补偿费的50%,金额为737.00万元(柒佰叁拾柒万圆整)。

收到补偿费时间分别为:

2013年1月28日公司实际收到《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二)》西厂区补偿费的50%,金额为480.851万元(肆佰捌拾万捌仟伍佰壹拾圆整)人民币。

2013年3月25日公司实际收到《补充协议一》西厂区补偿费的50%,金额为256.149万元(大写:贰佰伍拾陆万壹仟肆佰玖拾圆整)。

2、根据《国有土地收购合同(二)》、《补充协议二》约定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收到补偿费30%,金额为442.2万元(大写:肆佰肆拾贰万贰仟元整)。

三、其它

截至公告日公司与政府签订的共三处《国有土地收购合同》补偿费均还有20%尾款未收到,金额共计846.85万元,公司将积极关注后续补偿费到账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059 证券简称:辽通化工 公告编号:2013-032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审计机构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通化工于近日收到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函》,公司原审计机构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合并,合并后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前公司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的所有合同文本继续有效,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继和履行。本次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不涉及主体资格变更,不构成更换审计机构事项。

特此公告。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3-33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6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31046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6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天天基金为旗下代销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决定自2013年8月9日起,天天基金将代理销售建信以下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530001	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恒久价值股票
530003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
530005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
530006	建信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核心精选股票
530002	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货币
530008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
530009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增强债券A
531009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建信增强债券C
165309	建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建信沪深300指数(LOF)
530010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建信责任
530011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
530012	建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保本混合
539001	建信全球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全球机遇股票
539002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新兴市场股票
165310	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双利分级股票
530015	建信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建信深证基本面60ETF联接
530016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
530017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
530018	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
530020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A
531020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C
539003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
530019	建信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社会责任股票
530021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纯债
531021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建信纯债
530014	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双周理财A
531014	建信双周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	建信双周理财B
530028	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月盈A
531028	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	建信月盈B
530029	建信双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双月安心A
531029	建信双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	建信双月安心B
165312	建信央视财经50指数分级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央视50
000105	建信安心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安心回报债券A
000106	建信安心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建信安心回报债券C
000105	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消费升级股票
000207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000208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C
165313	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建信优势动力股票(LOF)

自2013年8月9日起,投资者可在天天基金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天天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天天基金和本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3年8月9日起,对通过天天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建信基金产品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只限前端收费模式)。优惠措施如下:

(1)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申购费率为原申购费率4折,但优惠后申购费率若低于0.6%,则按0.6%执行;

(2)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采取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概况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13--25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广州市金融办同意广州弘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开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14日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起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主发起人,拟发起设立广州弘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小贷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6,0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30%(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3年3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2013年3月1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02)。公司于2013年6月20日收到广州市越秀区金融管理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同意设立广州弘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通知》,同意设立广州弘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3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21)。2013年7月24日,公司收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发来的《企业开业通知书》,核准了弘信小贷公司的设立,弘信小贷公司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3年7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24)。

近日,公司收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为"广州市金融办")文件《广州市金融办关于同意广州弘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开业的通知》(穗金融〔2013〕96 号),文件表明:经现场检查,弘信小贷公司已办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场所办公设施完善,已安装省金融办非现场监管系统。广州市金融办同意弘信小贷公司开业。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3-49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7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3年7月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时期	2013年7月
营业收入	94,239,903.91
净利润	18,296,354.78
期末净资产	2,722,255,953.79

重要提示:1.上表为初步核算且未经审计数据,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2.上表为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3-50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8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温昌伟先生书面辞职报告。由于退休原因,温昌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温昌伟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温昌伟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温昌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天伦置业 公告编号:2013—032

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8月6日于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收购六家煤矿财产份额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由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误将公司独立董事的疑问和建议电子版一并公告。独立董事的疑问和建议是在本次会议召开日(8月5日)前,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与公司管理层之间进行的探讨,在独立董事签署独立意见之时,相关事项已经得到了公司充分及合理的解释,并得到了独立董事的认可。

就本次公告中出现的工作纰漏,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说明。

黑龙江天伦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3-05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7月财务数据简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年修订),现披露公司2013年7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披露范围: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方正");

2、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数,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3、相关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3年7月		2013年7月31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方正证券(母公司)	21,912.36	8,538.58	1,470,665.26
瑞信方正	606.01	-965.56	84,468.85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3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8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管理层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或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被授权开展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层被授权购买理财产品业务。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后24个月内。

以上信息详见2013年7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利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委托贷款业务的公告》,及2013年7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2款理财产品

2013年8月5日,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2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2款

2、投资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10000万元

4、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预期收益率(%):4.3%/年

6、产品收益起算日:2013年8月5日

7、产品到期日:2013年9月13日

8、期限:39天(按照算头不算尾的方式确定产品收益计算期限,如结构性存款提前终止的应进行相应调整)

9、产品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澳元兑美元汇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10、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11、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3年8月2日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产品,金额为20000万元,已于2013年8月6日对该笔理财产品进行公告。

四、对公司日常运营情况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和募集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理财计划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3-038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公司二号会议室召开了公司二届十次职工代表大会,应到职工代表70人,实到职工代表64人。会议以62票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李劲松同志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职期限为第五届监事会任期期限;会议以62票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李克明同志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职期限为第五届监事会任期期限;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李劲松先生、李克明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8月6日

附件: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李劲松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曾先后在昆明手扶拖拉机厂工作,历任技术员、团委委员、团支部书记;昆明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党务干事、团委书记、质量管理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工会副主席、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工作部部长、公司党委委员、会议餐饮公司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在昭通市大山包乡挂任副乡长,在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学习;在云南腾越翡翠城有限公司工作,任党支部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在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期间,曾任副总经理。现任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李劲松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李劲松先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在上述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克明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4月生,大专学历。曾先后在陆军第31师任战士、班长;昆明陆军学院学习侦查指挥;文山分区马关边防3团任侦察排长、队长、股长;昆明文化站三友商行任经理助理;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保安部经理;云南世博阳光公司任总经理;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部项目经理、世博经营中心副总经理,现任云南世博旅游景区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克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李克明先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在上述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简称:"中国服装"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3-044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中国服装")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2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乔雨、战英杰、潘忠祥、杨灿龙、张伟良、武彪、王毅、戚事东、虞世全董事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乔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8月22日13:30时在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西里三区26号浙江大厦17层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议题如下:

1、《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2.1 重大资产置换

2.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

2.3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4 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发行对象

2.7 认购方式

2.8 决议有效期

2.9 上市地点

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6、《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7、《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的议案》;

10、《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注入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补偿协议>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详细内容见2013年7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股票简称:"中国服装"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3-045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3年8月22日召开公司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8月22日(星期四)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8月21日-2013年8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8月21日15:00至2013年8月22日15:00中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西里三区26号浙江大厦17层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3)截止2013年8月1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2.1 重大资产置换

2.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

2.3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4 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发行对象

2.7 认购方式

2.8 决议有效期

2.9 上市地点

3、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审议《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注入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补偿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详细内容见2013年7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国有法人股、法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于2013年8月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6:00到公司资本运营部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8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360902;

证券简称:中服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902;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对于议案2中有多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依此类推;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议案2下的所有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议案2进行投票;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审议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以下十一项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0
2.1	重大资产置换	2.01
2.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	2.02
2.3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3
2.4	发行价格	2.04
2.5	发行数量	2.05
2.6	发行对象	2.06
2.7	认购方式	2.07
2.8	决议有效期	2.08
2.9	上市地点	2.09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4	关于《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6.00
7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7.00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8.00
9	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的议案	9.00
10	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注入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补偿协议》的议案	10.0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1.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1)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若股东先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项或该几项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中某一项或几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投票不能撤单。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同一股份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3年8月21日15:00,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3年8月22日15:00。

五、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西里三区26号浙江大厦17层

联系电话:(010)65817498

传真:(010)64428240

联系人:胡革伟 张晓燕

邮政编码:100029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6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审议事项	授权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重大资产置换			
2.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			
2.3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4	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发行对象			
2.7	认购方式			
2.8	决议有效期			
2.9	上市地点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	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的议案			
10	关于签署《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和杨才学等45名自然人关于注入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补偿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